

中原大學推廣教育處「因應 2019 新型冠狀病毒之退課及退費準則」

2020 年 2 月 4 日初訂

1. 本準則因應「2019 新型冠狀病毒」(2019-nCoV) 疫情而制訂。
2. 老師每次上課均須掌握學員健康狀況，應填寫中港澳入境學生及教師管理記錄表，若有或疑似感染者須居家健康管理 14 日才可回校上課，每次記錄，掌握可能之疫情，由本校軍訓室通報校安系統。
3. 老師因前往中港澳回國入境或疑似病例，須隔離 14 天，並順延課程 14 天，若學員有不得順延之原因無法上課，得按堂退費。
4. 老師若確診，全體學員得按堂退費。
5. 學員因前往中港澳回國入境或疑似病例，須隔離 14 天，或確診者，最遲得於課程結束後 1 個月內或康復後 1 個月內出具法定證明資料，申請按堂退費。
6. 學分班停課、復課、補課及補考等相關規範，與學校正規教育採取同步、相同標準。
7. 非學分班依教育部規定，教師原則上不可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出現，而主動單獨停課，須依學校統一規定辦理；如學校全面停課時，所有課程一律順延。